

高政任〔2025〕1号

高青县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张振振等6名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县属以上企事业单位：

县人民政府决定，任命：

张振振为县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主任；

董增龙为县新型工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；

张思峰为淄博惠青黄河公路大桥服务中心养护科科长；

李涛为县油区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治保科科长。

免去：

刘磊的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公丕民的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；

张思峰的原县新材料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；

李涛的原县新材料产业发展促进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。

高青县人民政府

2025年2月13日

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2月13日印发
